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增加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经会议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增加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为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序落实融资担保事项，提高融资工作效率，在 2018 年 4 月 18 日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8 年 5 月 11 日的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和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5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019、034）的基础上，公司拟对 2018 年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孙公司——浙江天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靖投资”）、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投资”）提供担保额度，增加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质押、资产抵押、信用担保等方式。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天靖投资、钱江投资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上述增加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本次拟申请增加担保额度的情况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 是否关联担保 |
|-----|------|-----------|-----------------|----------|-----------|----------------------|--------|
| 公司 | 天靖投资 | 100 | 112.39 | 0.00 | 10,000.00 | 4 | 否 |
| 公司 | 钱江投资 | 100 | 72 | 0.00 | | | 否 |

上述事项已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二）担保额度的使用

担保额度用于满足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开展经营业务时所需银行授信、融资、

向供应商采购货物以及对外投标等对应担保需求。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

(三) 总体担保额度变化

上述 2018 年度增加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增加后, 比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 2018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和全资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总体担保额度增加 1 亿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会议以 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一致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8 年度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姚先国、韩斌、钱明星、宋航对上述事项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互保额度已达到《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11 所规定的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标准, 因此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担保额度调整的原因说明

新增对 2 家全资孙公司担保额度的原因:

1、公司增加担保主要是为了使用 BOT 相关资产为标的, 满足操作融资租赁、应收账款保理和 ABS 业务所需资金的贷款担保和履约担保的需要; 同时为了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整合;

2、本次新增担保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 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新增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 浙江天靖投资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 2008-10-14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80737347F

3、注册资本: 6,300 万元人民币

4、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伟业路 1 号 6 幢 305、306 室

5、法定代表人: 李建国

6、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与咨询服务, 环境工程项目开发、工程管理, 环境工程运动技术服务及相关专业技术服务, 环境保护工程的设计、设备成套、施工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 经营进出口业务。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众合投资有限公司拥有其 100% 的股权, 天靖投资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8、财务状况:

(单位: 人民币 元)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8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11,087,789.23 | 105,544,334.02 |
| 负债总额 | 124,847,981.18 | 123,591,973.63 |
| 银行贷款总额 | 0.00 | 0.00 |
| 流动负债总额 | 124,847,981.18 | 123,591,973.63 |
| 股东权益 | -13,760,191.95 | -18,047,639.61 |
| | 2017 年 1—12 月 (经审计) | 2018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6,431,988.72 | 5,131,220.97 |
| 利润总额 | -12,918,230.06 | -4,287,447.66 |

| | | |
|-----|----------------|---------------|
| 净利润 | -12,918,230.06 | -4,287,447.66 |
|-----|----------------|---------------|

9、被担保方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 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08-5-5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674779620W

3、注册资本：7,880 万元人民币

4、住所：杭州市滨江区杭州高新区之江科技工业园创业路 8 号 6 幢 301、302 室

5、法定代表人：李建国

6、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环境工程项目开发、工程管理，环境工程运行技术服务及相关专业技术服务，环境工程的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及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众合投资有限公司拥有其 100% 的股权，钱江投资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8、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元)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2018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01,331,655.45 | 507,347,402.20 |
| 负债总额 | 360,952,376.24 | 356,435,852.52 |
| 银行贷款总额 | 340,000,000.00 | 340,000,000.00 |
| 流动负债总额 | 95,952,376.24 | 91,435,852.52 |
| 股东权益 | 140,379,279.21 | 150,911,549.68 |
| | 2017 年 1—12 月 (经审计) | 2018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85,644,379.33 | 31,495,213.87 |
| 利润总额 | 18,544,852.66 | 10,532,270.47 |
| 净利润 | 15,156,828.84 | 10,532,270.47 |

9、被担保方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以上担保额度是全资孙公司根据各自经营需要测算，实际担保金额确定以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活动依据，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2、被担保方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情况：

(1) 天靖投资、钱江投资为公司全资孙公司，不涉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况；

五、授权事项

本次新增 2018 年度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自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内，发生在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履行审议程序，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担保有关文件。

六、董事会意见

1、上述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同时，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及互保不

需要提供反担保。

2、防范担保风险的措施

公司将通过如下措施控制担保风险：

（一）通过严谨的授信风险评估，确定各子公司最高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和全资子公司提供互保额度控制在 35,000 万元人民币之内；

（二）公司已对全资孙公司的资金流向与财务信息进行了实时的监控。掌握了全资孙公司的资金使用情况及担保风险情况，对全资孙公司的资金使用情况、交易双方风险情况等均可以通过资金集中管理而一目了然，保障本公司整体资金的安全运行；

（三）上述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或其他业务需要提供担保时，统一由公司作为上述全资孙公司审核及办理相关手续；

（四）公司对本次增加担保额度的全资孙公司具有高度的业务决策权，对全资孙公司的经营情况能充分的了解。并且公司实行高度集中的资金管理模式，能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的现金流向，企业的收款、付款都在公司的监控之下。

因此，本次担保及互保行为不存在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增加公司 2018 年度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助于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开展需要，提高融资效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为全资孙公司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所审议的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本次担保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八、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未为天靖投资和钱江投资提供担保。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31,362.58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54.4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可用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15,137.42 万元人民币，占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31.3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对外担保余额为 22,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